

文藻外語大學「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

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適用
115 年 7 月 1 日校課程會議通過
115 年 7 月 1 日教務會議通過

一、學程名稱：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

二、學程負責單位：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

三、規劃與審查單位：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

四、設置宗旨：

(一) 設立宗旨與理念：本學程之設立旨在普及人工智慧視覺技術素養，為本校跨領域學生提供進入 AI 視覺領域的入門路徑。目標是培育能理解電腦視覺原理，並能將其應用於生活與產業場域（如智慧商務、數位媒體、安全監控）的應用型人才。透過系統化的課程規劃，協助學生跨越學科限制，掌握 AI 之眼，洞察數據背後的視覺資訊。

(二) 學分學程特色：

1. 結構化的學習地圖：課程安排由淺入深，從「機器學習」奠定數據分析基礎，逐步導入「深度學習」與「電腦視覺」核心技術，最後透過「人工智慧影像應用課程」進行實務整合，確保非理工背景學生能循序漸進掌握關鍵技術。
2. 軟硬體整合的多元應用：結合本校跨系所資源與聯盟課程，引導學生探索電腦視覺在不同領域的應用（例如：AR/VR 互動、影像辨識應用），透過實作或案例分析，深化對技術落地應用的理解。
3. 兼顧技術與人文反思：課程不僅傳授技術工具，亦重視「人工智慧倫理」，引導學生探討演算法偏見、隱私保護等社會議題，培育具備人文關懷與社會責任意識的 AI 應用人才。

五、申請修讀資格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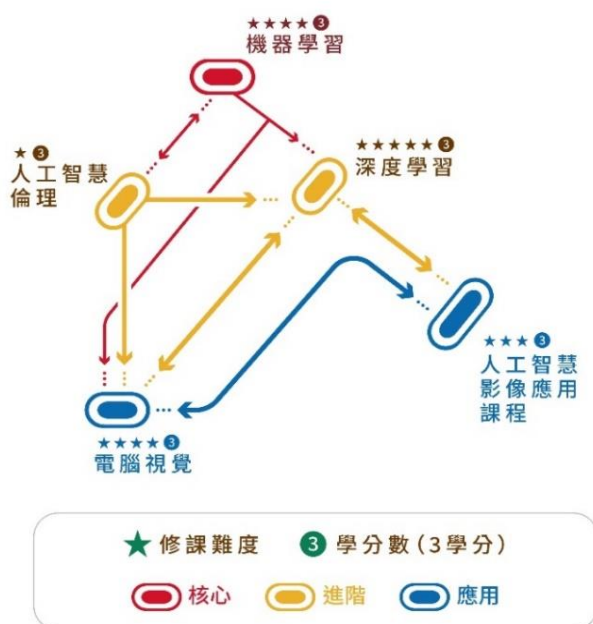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本校大學部四年制學生自一年級下學期起、二年制及研究所學生，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(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)。

(二) 完成「人工智慧探索應用學分學程」之學生。

六、學分規定：

- (一) 本學分學程共計需修習 15 學分，學生所修課程中，須至少有 9 學分不屬於其主修、輔系或其他學分學程之必修或必選課程(亦即非屬於任何一門必修或必選修課程)，方得核發本學程學分證明。
- (二) 學生如欲申請以性質相近之課程認抵本學程課程，以 3 學分為上限，並須檢附課程大綱、成績單等相關資料，經學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，始得認抵。
- (三) 若學生欲申請取得 TAICA 核發學程學分證明者，須於該學程中修習至少 8 學分 TAICA 聯盟認定課程，包括主導課程(鏡像課程)與衛星課程。此外，TAICA 學程間之學分相互認抵以 6 學分為上限。例如：「人工智慧倫理」課程可於各學程中認抵 3 學分，但學生累計認抵之 TAICA 課程學分不得超過 6 學分。

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for Computer Vision and Imaging Technology Program



適合學生

電資領域學生

完成『人工智慧探索應用學分學程』的學生

修課規定

總修習學分 **15** 學分

▶ TAICA內學程相互抵免上限為6學分。

▶ 欲申請教育部認可證書，需於每個學程修習8學分以上的主導、鏡像或衛星課程。

七、申請及審核程序：依教務處公告時間上網填寫學程申請書。

八、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：

- (一) 資格審核：由規劃與審查單位，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。
- (二) 證書核發：由註冊組依審核結果，簽請教務長同意後，由本校授予「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」證書。

九、學程中心聯絡處：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務助理 分機 6302。

十、學程科目學分表

編號	課程名稱	認列課程	學分數	開課單位	備註
1	機器學習	機器學習	3	TAICA 聯盟	至多承認一科
2		PYTHON 聊天機器人	3	新媒體暨管理學院	
3	人工智慧倫理	人工智慧倫理	3	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	至多承認一科
4	深度學習	資料探勘與應用	3	TAICA 聯盟	至多承認一科
5		PYTHON 網路爬蟲與資料分析	3	新媒體暨管理學院	
6	電腦視覺	生成式 AI: 文字與圖像生成的原理與實務	3	TAICA 聯盟	至多承認一科
7	人工智慧影像應用課程	智慧人機互動	3	TAICA 聯盟	至多承認一科